

证券代码：834126

证券简称：中传云和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振国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